

表十三、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部门/单位名称：033-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，033001-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合计	75.0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
公务接待费	15.0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60.0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60.00
公务用车购置费	